

04 年第 45 期：查錫我開創關懷的又一視野 (2004/11/8)



撰文：姚以靈

查錫我，前廉署總調查主任和高級審查主任，十年來，下了班便幫助癌症病人積極面對惡疾，同時在病人離世後為他們的家人進行哀傷輔導，並擔任「肝康會」發言人。這些年來，他看到社會的需要——「這裡不缺財富，但缺乏了愛和關顧。」為提倡「關懷」的新氣象，他毅然辭去廉署要職，參選立法會，可惜最後落敗。

競選落敗並沒有打擊他的士氣，查錫我逐步成立了「香港心靈成長中心」，服務內容包括：就受助者的個案及負面情緒設計輔導模式，把人生危機化為成長的契機，「透過關愛，來幫助受助的人」，藉此把「愛」的觀念引進社會，嘗試在建制以外實踐他的使命。

奇蹟康復，關懷病人

十年前的一個下年，查錫我頭痛難當，前往求診，經過不同的檢驗，發現患上末期肝癌，結果，他要把三分二的肝臟切除，經過療養，身體漸漸得到復原。作為基督徒，尤其是過來人，他切身體會到，需要關懷的，是一個個等待著美好明天的生命：「兩年前，醫管局決定關閉威院的肝臟移植中心，使病人得不到適當的治療。另外，有一位肝癌病人，輪候進行移植手術，進了手術室三次，終於遇上合適的肝臟，可以進行手術了，但醫管局高層卻在沒有任何理由下，把該寶貴的肝臟送了給另外一間醫院。七個月後，醫管局通知有關病人要從頭排過。」痛心的同時，查也明白醫管局資源不足的難處：「我向一位善長籌了四千萬，怎料，官員拒絕接受這項捐款。」無力挽狂瀾，只有以肝康會發言人的身份，把事件公開，這項義務工作卻為他的公職帶來衝突，所以他毅然辭去從事了廿八



年的廉署厚職，在另一崗位上，繼續持守「行公義」的原則，但跟以往不同的，是多了一份「好憐憫」的心，效發耶穌溫柔謙卑的榜樣，關懷處於弱勢的人。

關懷社會

對查來說，一顆關懷社會的心，是看見身邊的人有需要時，不是擦身而過，而是施以援助。「如在街上，當你看見老婆婆舉步維艱地推木頭車上斜坡，你會否上前幫他一把？在地鐵或公車裡，你可曾想到要讓座給孕婦、小孩、老人家和殘障人士？」印象最深的是，一天，當他在一家小店吃東西時，一位老婆婆正在討粥吃，遭店員驅趕，當時，他上前為婆婆叫了兩碗艇仔粥，和兩碟腸粉，回到店裡，其他食客也稱讚他有善心，查笑著對他們說：「你們都有善心，只是你們沒有想起要做而已！」走出店外，朋友對他說：「那婆婆明天還不是一樣要捱餓嗎？」「今次我幫了，下次你見到便去幫她，假如每人都這樣做，婆婆便不用捱餓了。」查相信善心是與生俱來的，只是由於種種原因，使我們的善良被冷漠取代。他經常勉勵他人行善，最常引用德蘭修女的這番話：**「我們不需為了掌聲而去做正確的事，更不應怕遭人白眼，而不去做一些我們認為是對的事。重要的，是問自己，我們所做的，是否真的對人有益」**。伸手助人可以是一句口號，也可以是一個行動：「道理很簡單，人人都懂，問題是你是否願意把信念活出來而已！」



看到了更多弱勢社群的需要，盼望為香港建立「關懷」的氣氛，查決定於本年參選立法會。競選期間的訪貧問苦，使他對老弱者的困境有更深的體會：「一位伯伯對我說：『現在要削綜緩了，醫管局又要推行病者自購藥物政策，我的錢應該用來看醫生，還是食飯呢？』說完便哭了，我也掉下淚來……每月被扣減的小小金錢，對他們來說是一個很大的數目。為何社會總是走向貧富懸殊的兩極？歷史告訴我們當社會貧富太兩極化，必然會造成社會不穩定。」改善這個現象，其實並不困難：「富者願意關懷貧者，四肢健全的願意幫助殘障的，問題得到改善，整個社會也得享和諧穩定的整體利益。」



幫助港人心靈成長

競選活動完結了，結果公佈的一天，得悉自己落敗。那天一早，查陪伴在美國定居的母親，回到家鄉慶祝她九十歲生日，母子二人享受難得的相聚時光。回港後，是很現實的處理生計問題，與此同時，有感於「這裡缺少了愛和關



顧，以致對別人的痛苦冷漠起來。」於是創辦「香港心靈成長中心」。中心其中的一項輔導範疇是，處理因童年創傷和人際關係破裂，而引致的負面情緒；聖經強調的「愛」與「包容」是治療的良方，所以中心徽號蘊含了「神是愛」的訊息：「**基督教說的寬恕，是要把角度調教，看到仇敵的苦處——那人在這個環境中成長，得到這樣的思維方式與價值觀，把人傷害了，很多時也是身不由己。**」所以，查認為：「控制不到憤怒，容易激動，要解決這些負面情緒，或許要先明白他人。」用愛治療，也就是理解和憐憫對方的境況，逐步寬恕別人，寬恕有如把包袱放下，自己也能釋然。輔導原則以「關愛」行先：「中心徽號是一顆繫著絲帶的心，這捲曲著的絲帶，象徵中心就像一個管道，來輸出基督的愛。受導人在這裡感受到關愛後，再對人建立愛心。」從而使港人在這小小的都市中，看到更多有待幫助的人與事。

如果你的兄弟貧窮，在你那裡手頭拮据，你要資助他，使他可以與你一同生活，像旅客寄居的一樣。《聖經新譯本》〈利未記 25 章 35 節〉

If your brother becomes poor and cannot maintain himself with you, you shall support him as though he was a stranger and a sojourner, and he shall live with you. Leviticus 25:35 (ESV)

文章載自 2004 年 11 月 8 日《談天說道》福音專輯

《談天說道》逢週一在《明報》購買廣告版面刊登，歡迎弟兄姊妹奉獻支持製作經費，

詳情請瀏覽本網站——首頁「回應我們」部分。

[下載香港增補字](#)

姓名: Janet

日期:08/11/04

回應: 查生：主必親自報答你！馬太福音 25:40 王要回答說、我實在告訴你們、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、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。

姓名: E. Lui

日期:08/11/04

回應: Very good! Yes, Love and concern in Jesus Christ to other is the most important thing that we should learn and share.